

###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 3.1、采购项目概况

为做好崇州市集中供养特困人员住院期间照料护理工作，解决特困人员住院期间无人护理问题，现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一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投标供应商，派遣劳务人员为敬老院集中特困供养对象提供住院期间护理服务。

####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8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80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崇州市集中特困人员住院照料护理服务	1.00	1,800,000.00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崇州市集中特困人员住院照料护理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项目服务内容</p> <p>为住院期间需要照料的特困人员（不含精神病专科医院及传染病专科医院住院诊治病人）提供护理服务，服务内容包含：协助办理出入院手续、协助办理各项检查、取药、送餐、喂食、清洗身体、巡视以及协助功能锻炼等护理服务。</p> <p>（二）项目服务要求</p> <p>1.办理出入院手续:协助住院期间的集中特困人员办理出入院手续。</p> <p>2.办理各项检查:协助住院期间的集中特困人员办理预检分诊以及住院期间的出入病房、到其他科室就诊、进行检查及理疗康复等，协助病人留取常规标本。</p> <p>3.取药喂药:协助住院期间的集中特困人员取药，并按照医嘱提醒特困人员按时吃药，有需要喂药的帮助喂药，以及出院时需要带药的取药。</p> <p>4.送餐:对残疾、瘫痪或正在输液过程中以及其它突发情况下无法下床走动的特困人员，协助送餐至病房。</p> <p>5.喂食:对不能自主吃饭的特困人员，帮助其每日三餐按时进食。</p> <p>6.清洁擦洗:做好住院期间集中特困人员的日常生活照料和清洁卫生工作。对无法</p>



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

###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

###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满足本项目实际需要

## **3.3、商务要求**

###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

###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崇州市范围内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公立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因集中特困人员患危重疾病120指挥中心派遣接收入院治疗等特殊情况的医院）

###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由采购人视情况组织敬老院及住院集中特困人员验收，供应商配合进行。

###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

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2.00%。

###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并执行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否则，因违约导致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当就此承担全部赔偿责任。（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3）乙方服务工作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若乙方拒绝整改、逾期整改或者经两次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2.解决争议的办法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未按照约定履行合同等导致诉讼的，甲方因此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3）诉讼期间，除正在诉讼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 3.4其他要求

★1.付款方式：每月结算一次护理费用，以当月按照就近就医、分级诊疗原则进行住院治疗的原则核算护理费用，次月支付，支付护理费用以集中特困人员实际住院天数\*成交单价为准。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正规有效的票据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2.报价要求：本项目采用单价报价形式，最高限价为60元/人·天(实际结算按照住院特困人员数量计算)，此单价包含成交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支付护理员的工资和社保、工伤、意外等保险和护理员伙食安排等费用）★3.合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内，从支付第一笔护理费用算起，甲方实际支付费用累计超过合同金额时，本采购合同从超出合同金额之日起自动终止。若服务期满，无论是否达到合同金额，合同自动终止。★4.其他要求：护理期间，特困人员出院时间为当天12:00前，最后一日护理费按当天的护理费的50%计算支付，特困人员出院时间为当天12:00后，最后一日护理费按照一天护理费100%计算支付。★5.安全责任要求：供应商须承诺成交后，若发生安全事故或对第三者人身、财产造成损失，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6.说明：1）格式“分项报价

表”中的“服务名称”指本项目的“标的名称”、“服务范围”可填写“完全满足本项目的服务范围”、“服务要求”可填写“完全满足本项目的服务要求”、“服务标准”可填写“完全满足本项目的服务标准”、“服务时间”填第三章3.3、商务要求“3.3.1服务期限”。

2) 本章中所有相关规范、标准，如有最新规范、标准按最新的执行。3) 针对磋商文件第二章2.4.9中“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除磋商文件中的明确要求进行单独响应或承诺的实质性要求外，对于其他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函》中以“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进行承诺即视为响应。7.因磋商文件为电子系统自动生成，若供应商下载的磋商文件PDF版本打开内容显示不完整或错乱现象，请下载word文件为准；★8.本章“3.3 商务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